**隆回县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2023年**

**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部门、单位基本情况

**（一）机构设置情况、人员编制情况、主要职能职责**

隆县城市管理综合服务中心属县城管局二级机构，全额拨款事业单位。中心在职职工46人（2个长期合同工），单位内设综合部、财务部、保洁部、垃圾转运服务部、垃圾无害化处理事务部、城东卫生督查考核片、城南卫生督查考核片、城北卫生督查考核片、城西卫生督查考核片、高铁新区卫生督查考核片十个部片。

（1）负责县城街道的清扫、保洁作业；县城生活垃圾的收集、运输和处理；

（2）负责县城环卫设施建设、运营与维护;

（3）负责县城环境卫生的督察管理;

（4）负责县城垃圾处理费的征收工作。

**2023年的重点工作、绩效目标设定情况**

1.隆回县农村生活垃圾转运站建设项目，位于隆回县桃花坪街道天龙村4、11组，项目建设用地2.5公顷（37.5亩）、总建筑面积8700平方米，该项目总投资4980万元。该转运站属于大型中转站，全县生活垃圾运至本中转站进行压缩后再分别转运至新邵、洞口两县焚烧发电厂进行焚烧发电处理，日转运能力目前为400t/d，远期为600t/d。目前项目进展顺利，预计2024年4月初建成，5月初可试运营。

2.制定出台《隆回县城区2023年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》及考核办法、考核细则等相关文件，将2023年县城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纳入了《2023年县政府工作报告》重点工作和县绩效考核范畴。选定横江社区、和平社区、紫霞园三个社区为垃圾分类示范社区，目前，已完成了三个示范社区公共区域生活垃圾分类前端设施投放全覆盖，共设立宣传阵地12处、投放生活垃圾分类亭58个，并成立了桶边督导员队伍，试行定时定点投放，示范区域内入户宣传率达到95%，城区垃圾分类工作有序开展。

**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**

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9967.51万元。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531.37万元,商品和福利支出9369.63万元,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5.36万元，资本性支出1.14万元。比2022年减少1140.64万元。减少原因：严格控制垃圾转运部公厕、垃圾中转站、北山垃圾场运营等经费支出。

二、部门整体支出管理及使用情况

**（一）基本支出情况**

2023年度我单位基本支出877.55万元。其中：人员经费531.37万元，日常公用经费279.68万元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65.36万元，资本性支出1.14万元。主要是为了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绩效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及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。

**(二）县级专项资金情况**

2023年度我单位项目支出9089.95万元。主要是用于县城垃圾清扫保洁、清运及清理河道，垃圾场日常运行、渗漏液处理设备运营服务费、农村生活垃圾转运站等相关支出。

**（三）“三公”经费情况**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；

2023年因公出国（境）0批次0人次。

2.公务接待费；

2023年度我单位公务接待金额为0万元，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。

3.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。

2023年度我单位未有公务车购置。我单位本年度公务车运行费为0万元

三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23年度单位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3900万元。主要是用于建设农村生活垃圾转运站。

四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

2023年度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

五、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

2023年度单位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

六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

我单位按照绩效评价的相关制度规定，认真制定绩效自评方案，根据评价指标体系测算，本单位整体支出总绩效得分为97.5分。评价结果等次为“优”。

七、存在的问题

1.日常业务工作监督管理有待加强，市民们满意度有进一步提升空间。

  2.固定资产的管理需配置专管部门和专管人员。

八、改进措施及有关建议

1.加大环卫清扫、保洁及清运力度，努力营造整洁优美的市容环境卫生。

2.强化内部管理，建立健全制度。

3.加强环卫监察管理，确保街面清扫、保洁质量。

4.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。